《群書治要360》第四冊—不戰而屈人之兵 悟道法師 主講 (第二七五集) 2024/6/3 華藏淨宗學會

檔名:WD20-060-0275

諸位同學,大家好!我們繼續來學習《群書治要36O》第四冊,第四單元「為政」,十三、「武事」。

【二七五、孫子曰:「凡用兵之法,全國為上,破國次之;全 軍為上,破軍次之;全卒為上,破卒次之。」】

這一條出自於卷三十三,《孫子兵法》。

『孫子』,即孫武,字長卿,齊人,春秋時期的兵法家。著有《孫子》十三篇,後人稱為《孫子兵法》。『用兵』是調用人馬從事作戰。『全國』是保護國家的完整,不被破壞。古代稱諸侯或君王的封地為「國」。『破國』是擊破敵國,消滅敵國。『全軍』是保全軍隊,在戰場上不失一卒。謂不戰而以計謀使敵軍全部降服。周朝制度一萬二千五百人為一個軍。『破軍』就打敗敵軍,雙方皆有損傷。『全卒』是保全士兵。周朝制度一百人為卒,如同現在一個營。『破卒』就是擊破敵人的兵營。

「孫子說:大凡用兵打仗,其指導原則應是:迫使敵人舉國降服的為上策;通過交兵接仗」,通過雙方打仗「而攻破敵國的,就次一等(發兵進入到敵國境內,長途向前驅馳,占據敵人的京都,斷絕敵軍內外的支援,讓敵方全國都來歸服,為最上。以兵擊破敵軍,使敵國歸服而得勝,為次);能使敵人舉軍降服的為上策,攻破敵軍的,就次一等;能使敵人整卒」,就是整個營來「降服的為上策,攻破敵伍的,就次一等。」

這一條也就是我們常常聽到的一句,就是《孫子兵法》講的「不戰而屈人之兵」,這個是最上策,其它通過交戰才打勝的,那個

是次一等,甚至於是下策。

好,這一條我們就學習到這裡。祝大家福慧增長,法喜充滿。 阿彌陀佛!